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用途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的全部股份将在公司披露本次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择机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三年内实施前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后予以注销。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均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9.9元/股（含本数）。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36）。

二、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情况

公司已取得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承诺向公司提供金额最高不超过14,400万元人民币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期限不超过2年。《专项贷款承诺函》的主要内容如下：

- 贷款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 贷款额度：最高不超过14,400万元人民币
- 贷款期限：不超过2年
- 贷款用途：专项用于回购上市公司股票

三、其他说明

关于回购专项贷款的相关约定，具体以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本次取得《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

特此公告。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